

112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

勞動部
內部控制聲明書

本機關中華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，依據評估及稽核之結果，謹聲明如下：

- 一、本機關確知建立、執行及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係由機關全體人員共同參與，並依風險評估結果建立相關內部控制，其目的係在對實現施政效能、提供可靠資訊、遵循法令規定及保障資產安全等目標之達成，提供合理的確認，但不包括機關內部控制無法掌握之外部風險。
- 二、內部控制有其先天限制，不論控制機制如何強化，有效之內部控制僅能對相關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認，另環境、情況之改變，內部控制之有效性亦可能隨之改變，惟本機關之內部控制設有監督機制，針對內部控制缺失進行追蹤改善。
- 三、本部風險管理(含內部控制)及危機處理機制於112年9月30日前由本機關前政務次長李俊俤推動及督導相關工作，自112年10月1日起由政務次長王安邦督導。
- 四、本機關依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辦理評估及稽核之結果，認為本機關於112年12月31日整體內部控制之建立及執行係屬有效，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。

機關首長：

勞動部 許銘春
部長

(簽名或蓋職名章)

內控
內稽 召集人：

勞動部 王安邦
政務次長

(簽名或蓋職名章)

簽署日期：113年3月13日